



鄂尔多斯的春天

郝燕峰

春天,鄂尔多斯广袤的黄土地上,无论是沟壑间还是梁峁间,或是黄河畔,都会聚齐三五人群,或结伴赏花,或临时小聚,亦或舞文弄墨……

每年的三月至四月底,是鄂尔多斯大地上最具春气的时节,最先开花的便是这杏花,鄂尔多斯本地的一种特色水果杏的花,由于它对黄土地适应性极高,故而在黄土地上因繁衍生息而欣欣向荣,每一个春景里,都少不了它的含苞欲放、簇簇满枝。而它不止是给鄂尔多斯春和景明又一年的美丽视觉盛宴,还应许着酸甜爽口的丰收和高原杏产业的繁荣昌盛。杏花风起时,吹来了阵阵春气,吹来了杏花悠悠的香气,更吹暖了鄂尔多斯人的心田。

杏花雨开始洒落大地时,含苞待放的海红果花已经在跃跃欲试了。在杏花热烈奔放的时候,海红果树只是那样静静地矗立在田间地头、山梁峁上,灰褐色的树干中看不出丝毫动静,只有在爬到树枝上看,才能发现一个个小小的绿尖在暗红色壳的包裹下崭露一角。

海红果花几乎是白色的,只有一点粉色的蕊点缀,不耀眼,所以论美艳它排不上号,它只有淡淡的清香,不浓烈,所以论香气它也逊色很多。

那么,一种果花儿,色香味都中等而已,它是

如何给这份春气增色呢?此时,你需要细看了,一簇簇随风起舞的花团们,熙熙攘攘,是那样的浓烈,简单的颜色却点缀了大半个大地,远看近瞧,总会给你一种热情、热气、热烈的感觉,让你不由得心生喜爱,欢喜接纳拥抱它们。只要行走在户外,不论是大街小巷还是田间地头,总有股淡淡的清香随风而来,时不时地刺激你鼻腔一下,而后你会狠狠地吸一口气,这一口下去,整个身心都是温暖幸福的。因为我们感受到了黄土地上孕育出来的活泼春气,感受到了熟悉的春暖花开,感受到了满满的幸福家乡味。

一棵一棵的海红果花开,给我们带来赏心悦目的色香体验和春回大地的温暖。这一朵可能是一颗冻海红,那一朵可能是一口海红果饮……海红果花中的畅想总会让你垂涎欲滴。

活泼的鄂尔多斯的春,是刚刚好的静候,是黄风漫天里苦菜嫩芽初露的坚韧,是蓝天白云下翠绿榆钱的诱惑,是漫山遍野杏红柳绿海红果的花香,是汨汨黄河水九曲十八弯的徜徉……鄂尔多斯的春气在北疆大地上缓缓有序地铺展开来,在朝朝暮暮的起始里稳定又温暖。我们的鄂尔多斯,活泼的春、美丽的春、生机勃勃的春,它魅力四射地绽放了!



外婆的煎饼

柯建文

不论行走在大城市或小集镇的餐饮一条街上,每当看到那金黄金黄、香气扑鼻、令人垂涎的各类煎饼,外婆的身影便会情不自禁地浮现于脑海,尤其是她娴熟、麻利制作煎饼的动作更让我浮想联翩。

从上小学起,每逢寒暑假,母亲便将我送到外婆家居住。由于长期与外婆相处,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我便与外婆产生了深厚而又难舍的情感,随着时间的推移,外婆给予我的舐犊之情更让人泪目。

外婆那温柔且善良,又十分勤劳的形象,一直深深地烙印在我的脑海之中。她生于民国早期,中等身材,肌肤白里透红。留给我最深刻记忆的是她的那双手掌,既宽且柔;可她的双脚却是典型的“三寸金莲”。她虽未受过太多学校的教育,诸如纺纱、织布、缝衣、钉底这类针线活计,她都做得极为精巧。尤其令人津乐道的是,她做的煎饼风味独特,极为诱人,让人难以忘怀。例如什么韭菜饼、槐花饼、芝麻饼、瘦肉饼、白糖饼等,不仅种类丰富,而且味道绝佳。

小时候,由于我的家庭阶级成分不好,祖父拥有的所有房屋和财产都分配给了别的穷人,一家人只能靠租房居住,处境十分艰难;在我很小的时候,在我还不懂事的日子里,祖母五十刚出头便过早地离开了人世,祖母本是富甲一方大户人家的“千金小姐”,无奈世事无常,因此祖母一词对我来说既亲切又陌生;为了重新建

房,祖父和母亲处处省吃俭用,除了过年买几斤少得可怜的猪肉和几条鲢鱼之外,平时吃的都是粗粮淡饭和野菜,连一家老小穿的衣服都是补丁加补丁,几次放学回到家里,我无意发现母亲独坐在堂屋里轻声叹息:“这哪里是人过的日子啊!”由于营养不良,十岁时的我长得又黑又矮又瘦。一天晚上,外婆搂着我的脖子,语重心长地对母亲说:“你家现在经济条件不好,只要有空闲,就让文仔(我的乳名)来我们这里住上一段时间吧。”从那时起,外婆的这句话像刀子一样深刻在我心里,让我一辈子都忘不掉。

我家离外婆家有四十多里路远,母亲每次送我到外婆家,走在路上,我不仅活蹦乱跳,而且心里暗喜不已,因为我知道到了她家,一定会有许多好吃好喝的东西等着我;开学后,离别外婆时,心里总是充满着无限的惆怅。

外婆的家庭条件不错,加之她又特别宠爱我,为了给我调补身体,外婆每天都会习惯性地给我做些可口的饭菜和零食;尤其是每天天刚亮,我在睡梦中,她会将两个香喷喷的煎饼、一碗蛋花汤送到枕边处,并轻轻地喊我:“文仔,天亮了,快趁热吃吧。”

穷苦人家的孩子不仅害羞,而且更缺乏胆量和底气,为了给我壮胆和增长见识,外公每次到集镇上去卖菜,她总要叮嘱外公带上我到街上去玩要。街上到处都是衣着时髦的青年和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女以及一群群天真活泼的少年儿童,店铺琳琅满目的商品,大街小巷川流不息的人群,常令我大开眼界,更给我幼小的心灵打开了一扇精彩的窗口。

外婆家的屋后,是一片翠绿的园子,那里既留下了我童年的足迹,和那快乐的时光,也给我

注入了无尽的精神力量。记忆中园子的面积很大,园子四周,还有几棵身躯粗大年代久远的银杏树。外婆告诉我说:“园子一年四季景致不同,春夏秋冬各有特色,如果你喜欢的话,你就上那里去玩吧。”有时我和十多个小伙伴们玩到兴致时,常忘记了吃饭的时间,外婆总是手里拿着两个圆圆的煎饼,对着园子大喊我的名字。

参加工作后,我经常抽空去看望外婆,每次去我总会告诉她老人家:“今天不要弄什么鱼肉之类的菜,做几个韭菜煎饼就行,我最爱吃您亲手做的煎饼啊!”我话音刚落,外婆开始一边调和面粉,一边准备馅子,一个多小时,煎饼做好了,她看着我吃得津津有味的样子,脸上也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2002年腊月底的一天,二舅骑着自行车慌慌忙忙地到了我家。喝了一会儿茶,二舅情绪低落地告诉母亲说,外婆生病了,十分想见她一面;母亲闻言,立即动身赶到了外婆家。第二天中午,当我惴惴不安赶到外婆病床前时,她睁开双眼紧紧地盯着我,口里还在断断续续地说:“文仔,你最爱吃的煎饼……等我病好了……再做吧……”第三天,外婆的心脏突然停止了跳动,享年九十一岁。望着外婆的遗容,我悲痛欲绝!

一晃眼,外婆步入天国已有二十多年了。二十多年来,我去过祖国的许多地方,也吃过东西南北不少地方的煎饼,不管其品质多优多好,唯有外婆所做煎饼的那种金黄悦目、那种清香可口、那种油而不腻、那种酥脆柔软,不仅让我念念难忘,而且更让我痴迷它独特的口感风味。

袜子,这个物品对于现代人来说再平常不过了,但把它放在时间的长河中,它却是一页真实的生活日记,映衬着时代变迁与人们生活观念的转变。追溯到遥远的上古时代,无论中国还是外国,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大人还是小孩,袜子不外乎以实用为要义,是鞋子的忠实帮衬,单纯地承担着保护脚的功能。

于我而言,少年之前的时光里,线(洋)袜子是未曾碰脚的稀罕物。在我幼小的记忆中,正经男人很少与线袜子产生交集,一般女人平日里也难得穿着袜子在炕上露腿露脚的场景;唯有新娘出嫁时,方能见到那穿戴新衣新袜的全新丽人。小时候,穿线袜子于我,宛如一个遥不可及的梦。

十八岁那年,生活终于迎来转机。我升入初三住校念书,母亲特意为我购置了一双高腰胶鞋和一对混纺线袜子,还亲手缝制了一条棉布衬裤。夏末秋初的校园里,总有一些同学身着时髦的秋衣秋裤、漂亮的鞋袜,在校园、宿舍、操场上悠然走动,仿佛在炫耀着青春的资本。而我与家境相仿的伙伴们,始终包裹着那份低等,从未将自制的粗糙的内衣内裤外露。

那双不争气的线袜子,没穿几天,底部便磨出了大片的破洞,线头如倔强的野草,肆意地向上蔓延着,

袜子絮语

冯俊奇

眼睛看着要露出破绽,最终只能无奈地保存起来,等待回家让母亲续上两片结实的袜底。

接下来一段时间只能光脚穿胶鞋,年轻身体旺盛,动不动汗水就浸湿鞋帮,脚板被捂得发白,脚气更是熏得人头疼难耐。万不得已,只好换上家做的布鞋,双脚才渐渐恢复了往日的舒适。

时光流转,如今人们购买袜子,常常是一打一打地往家搬。袜子稍有破损,便毫不犹豫地扔掉,仿佛那不过是一件可有可无的废弃物。年轻人的生活方式更是别具一格,袜子脏了,也不急着清洗,攒到一定数量,一股脑儿扔进洗衣机,胡乱地涮上一气,净不净算完事儿;更有甚者,袜子只穿一次,便直接丢弃。这般行为,在我眼中,实在是极大的浪费和造孽。

每一双袜子,从原材料的采集,到工厂的加工生

产,再到运输、销售,每一个环节都凝聚着无数人的心血与汗水。那些在纺织厂里日夜劳作的工人,那些在运输线上奔波的司机,那些在商场里热情服务的销售员,他们用自己的辛勤付出,才让一双双袜子来到我们身边。而我们如此轻易地将它们丢弃,这不是对造物主的忤逆吗?

当然,时代在进步,人们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消费观念也在不断变化。但节约,这一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不应被我们遗忘。一双袜子虽小,却能折射出我们对生活的态度,对资源的珍惜。

让我们重新审视袜子的生命历程,珍惜每一双袜子,用节约的、人本的方式理念,体现每一双袜子应有的价值,让这份紧密伴随我们生活的衣物,承载温暖、装扮美丽,见证我们的成长与变迁。



年过半百的我,能得到知冷知热的小妹关怀,这是上天赐予我的福气。

那日,小妹打电话邀妻子去她家染发。我也跟着一同前往,推开门,便瞧见小妹正专注地为妻子精心梳洗打扮。我们两家住得近,楼上楼下,平日里往来密切,吃饭、唠嗑、散步都常在一起。只要一家做了美食,必定会叫上另一家共享。

小妹善解人意,心地纯善,性格内敛文静,话虽不多,却与我十分投缘。闲暇时,我们总爱聊起小时候的事,每一段回忆都在心底泛起温暖的涟漪。小妹比我小四岁,在我的记忆里,她一直是那个懂事乖巧、聪慧灵秀的模样。在姊妹四人中,小妹年龄最小,不仅长得秀丽,还十分机灵。她是父母贴心的小棉袄,也是哥哥姐姐们疼爱的宝贝,备受宠爱。

儿时的小妹,是家里人离不开的开心果,大家都喜欢逗她玩。一家人围坐在饭桌前吃饭时,她总是在桌下忙个不停,一会儿帮我们拿碗,一会儿去取筷子。有一次,她拿着筷子要给父亲拔胡子,不料冷不丁夹到了父亲的嘴唇。父亲瞬间闷哼一声,原本舒展的眉毛瞬间紧皱起来,脸上满是痛苦之色,身子也不自觉地绷得紧紧的。可即便如此,一向严肃的父亲,也没舍得责怪她半句。

记忆中的小妹,总是扎着两条麻花辫,像个小尾巴似的跟在我们身后。田埂上,她拎着几乎和自己差不多大的箩筐,跟着我和姐姐漫山遍野挖野菜。即便粉扑扑的小脸上沾着草屑,她也笑得比春日里的野花还要灿烂。暮色降临时,我们牵着毛驴慢悠悠地往家走,她就倚在我肩头,一边数着天上的星星,一边哼着不成调的歌谣。

后来,哥哥姐姐们陆续成家,我也穿上军装远赴他乡。空荡荡的老宅里,小妹瘦弱的肩膀扛起了家中的诸多重担。母亲生病时,她日夜守在床前悉心照料。农忙时节,她跟着父母在田间辛苦劳作,弯腰播种、收割,汗水一次次湿透衣衫。那些年,她寄给我的信里,句句都是“家里一切都好”,却从不提及自己磨破的手掌和熬红的双眼。

那时,她会把我从部队寄回的信读给父母听,再认真地给我写回信。她常常劝慰父母要保重身体,不要太过于挂念远方的我,看到父母偷偷抹泪,她也会跟着红了眼眶。

随着岁月流转,父亲的身体日渐衰弱,需要人长期照料。我平日工作繁忙,哥哥姐姐们也被生意缠身,根本抽不出时间。小妹得知后,二话不说就担起了照顾父亲的重任。她每日早早赶到父亲家中,为他准备可口的饭菜,变着花样调养父亲的胃口;定期为父亲擦拭身体、更换衣物,将父亲收拾得清清爽爽。父亲行动不便,她就耐心地搀扶着,陪着父亲在院子里慢慢踱步,听父亲絮叨陈年旧事。碰上父亲犯起倔脾气,小妹也从不抱怨,总是温言软语地哄着,直到父亲展颜。她用最细致的关怀,为父亲的晚年撑起一片温暖的天地,也让我们这些分身术的兄妹,多少有了愧疚与牵挂。

如今,小妹有两个孩子,老大大学毕业后在医院工作,老二还在读初中。她每天早早起床,为孩子们准备丰盛的早餐。妹夫在老家村口做水泥房生意,每天早出晚归,夫妻俩忙得很少有碰面的时间。

小妹性格恬静,话虽不多,却总能把平凡的日子过得有滋有味。她记得妻子白发多,偏爱茉莉花香的染发剂,碰上打折就会多买几瓶囤着;知道我爱吃母亲做的萝卜干,每年入秋就会晒好满满一缸。她的关怀就像无声的春雨,悄然滋润着我们每个人的生活。

有一回,我感冒发烧,浑身酸痛,迷迷糊糊间听见门开了。等我再次睁眼,看到小妹正端着一碗热腾腾的姜茶,眼神里满是担忧。她还细心地为我拔罐,随后和妻子轻声交谈,又轻手轻脚地帮我拔好被角。窗外的阳光透过纱帘洒进来,给她的身影镀上了一层柔和的金边,那一刻,温暖与感动在我心中蔓延开来。

岁月匆匆流逝,小妹也不再年轻,眼角爬上了细纹,鬓角也添了几缕白发。可在我心里,她始终是那个扎着麻花辫,跟在我身后的妹妹。我们都在时光里慢慢变老,但这份兄妹情却愈发醇厚,如同陈年佳酿,愈久弥香。

如今,我们都已步入中年,更懂得珍惜这份亲情。我只盼着往后的日子里,我们兄妹都能健健康康,还能像从前一样,坐在一起,聊聊过去,谈谈现在,让这份温暖的情谊,一直延续下去,成为我们生命中最珍贵的守候。